

滕州市民政局文件

滕民发〔2021〕 1 号

2021 年全市民政工作要点

一、总体思路

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，是“十四五”规划开局之年，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。全市民政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决贯彻中央、省、市重大决策部署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，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，深刻把握民政工作的政治性、群众性、时代性、协同性，自觉践行“民政为民、民政爱民、民政亲民、民政惠民”工作理念，织密筑牢民生兜底安全网、社会福利援助网、多维养老服务网、社区治理联动网、公共服务保障网，努力构建精准保障创新市、和谐自治示范市、幸福颐养先行市、移风易

俗引领市、暖心服务标杆市，奋力谱写滕州民政创新发展新篇章，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。

二、重点目标

1、全面履行基本民生保障职责，在增进民生福祉、促进共同富裕上展现新作为。

2、全面推进养老服务发展，在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中创造新业绩。

3、全面推进城乡社区治理现代化，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、夯实党的执政基础上实现新提升。

4、全面管好用好社会组织，在增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力量上取得新进步。

5、全面深化婚丧习俗改革，在拓展服务领域、提供有效供给、促进协调发展上取得新成绩。

6、全面推动慈善事业发展，在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上打开新局面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(一) 全面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组织领导。

7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揽思想和行动，把“四个意识”、“四个自信”、“两个维护”体现到真抓实干的工作成效上。

8、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做到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

史崇德、学史力行，提高民政干部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。组织开展好建党 100 周年庆祝活动。

9、提高党建工作质量。层层明确和压实党建工作责任，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，保持凡腐必查、惩腐必严的高压态势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决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and 群众身边的“微腐败”。

10、加强民政干部队伍建设。发扬为民服务孺子牛、创新发展拓荒牛、艰苦奋斗老黄牛精神，把群众所需所盼作为工作晴雨表、度量衡，建设适应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需要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，增强解决民政工作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系统性、针对性，争做新时代民政追梦人，为“十四五”民政开好局、起好步作出新贡献。

11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。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、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，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，扎扎实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。

12、坚持改革创新。突出问题导向，突出服务大局，突出协同高效，以全新的思维、全新的机制、全新的举措，破除工作中的堵点难点，补齐短板，促进群众呼声和有为民政更好结合、改革和发展深度融合，努力在高质量发展上蹚出一条条新路，着力把小业务做大、大业务做强、强业务做优，为民政事业发展凝聚磅礴力量，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

中彰显民政使命担当。

（二）健全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。

13、拓展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果。保持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政策总体稳定，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，加强对特殊群体的救助保障，促进救助政策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14、继续深化社会救助体系建设。制定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配套政策，健全社会救助制度、社助组织运行、社会救助数据支撑“三大救助体系”，建立一门受理、一证申请、一键核对、一体联动“四大运行机制”，拓展引导专业社会力量救助、强化组织结对关心关爱、促进救助领域志愿服务发展等“N种社会救助”方式，增强临时救助制度可及性和时效性。

15、提高社会救助服务经办服务能力。推进社会救助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建设，建立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，完善社会救助事项“掌上办”“指尖办”功能，让数据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。强化对镇（街）社会救助事项的监督管理，争取财政支持，列支专项资金，购买社会服务开展社会救助入户核查工作，确保新入保人员入户调查率100%。

16、扎实推进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试点工作。深化社会救助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探索“物质+服务”社会救助方式，满足困难群众多样化服务需求。通过镇（街）、村（居）基层组织和第三方机构协作配合，确保特困人员定期探访与个性化、专业化服务“物质+服务”全覆盖，真正做到有人管、管得了、

管得好，彻底解决特困人员供养风险。

17、全面提升儿童福利服务水平。贯彻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，落实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，推动建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协调机制，充分发挥村居儿童主任和社区网格管理员作用。开展“福彩圆梦·孤儿助学工程”，确保儿童服务保障有温度有热度。

18、开展“三个专项行动”大提升。开展“儿童福利信息动态管理精准化提升”专项行动，实现儿童福利信息动态管理精准化提升。开展“孤儿健康关爱”专项行动，建立健全孤儿健康档案，落实孤儿免费办理大病医疗保险，组织开展先心病患儿筛查和免费治疗。开展“合力监护、相伴成长”专项行动，推动落实强制报告、应急处置、评估帮扶、监护干预“四位一体”的救助保护机制。

19、实施“三项提升工程”。实施未成年人保护机构服务提升工程，探索建立未成年人社会保护“监测预防、发现报告、评估转介、帮扶干预”于一体的新型工作机制，构建覆盖城乡的未成年人社会保护网络。实施儿童福利领域工作人员素质提升工程，加强法律法规和政策培训，提升全市儿童福利工作队伍业务水平。完善儿童福利院内部设施设备配套提升工程，争取早日投入使用，实现机构养育。

20、强化依法收养。贯彻落实《收养评估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严格依法审核，全面推进实施收养评估制度，规范收养档案规范管

理，切实维护收养人和被收养人的合法权益。

21、增强善款筹集能力。组织开展“慈善一日捐”活动。创新募捐方式，完善网络捐赠平台，畅通全民募捐渠道，搭建“人人可慈善、人人能慈善”载体。组织开展慈善晚会、义演、义卖、义诊、义拍等募捐活动。全年募集善款2300万元。

22、做好慈善救助工作。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，实施“情暖万家”等慈善救助项目，打造救助品牌。加大救助力度，确保救助支出占上年募捐额70%以上。推广企业冠名定向救助模式，实现企业与慈善双赢。

23、加大慈善宣传力度。弘扬慈善文化，宣传善人善事，倡树时代新风，营造“慈善光荣、捐款可敬”的浓厚氛围，扩大滕州慈善影响。利用“墨乡圣地慈善网”，及时公示募捐和救助情况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24、加强慈善组织建设。贯彻《慈善法》，完善规章制度，规范操作流程，确保善款善用，打造“阳光慈善”品牌。加强教育培训，建设勤奋务实、廉洁奉公慈善工作者队伍。加强慈善义工队伍建设。

25、实现福彩营销新突破。巩固电脑彩票主营阵地，建成一批高质量的示范店、旗舰店。拓展销售新渠道，推进刮刮乐即开型彩票、自助终端等新渠道发展。

26、管好用好福彩公益金。坚持“扶老、助残、救孤、济困”宗旨，承担社会责任，积极实施福彩公益项目，树立民政

彩票行业“公益、阳光、责任”形象。

27、落实残疾人“两项”补贴政策。完善补贴动态调整机制、部门数据共享比对机制，确保补助对象覆盖率达到100%。

（三）加强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。

28、提升机构养老发展质量。鼓励民营资本兴办养老机构，积极推广公建民营、民办公助等运营模式，培育专业化、连锁化、品牌化专业养老服务组织。支持发展高龄、失能、失智老年人护理型养老机构。倾力推进光大康养温泉小镇（二期）、金桂园康养中心、老年服务中心护理院、万仕康综合养老中心等项目建设，新增社区养老床位2000张，加强医养康养相结合，尽可能满足老年人最迫切的失能照护刚需。

29、扎实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清查整改专项行动。积极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“四同步”和统一登记管理，推动养老服务向社区、家庭延伸，不断满足老年人连续、稳定、专业的托养、日间照料、助餐助浴、康复护理、精神慰藉等综合服务。

30、发展社区居家养老。以配套社区养老服务用房为载体，发展社区连锁化、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和日间照料中心。重点打造墨香圣府、保利海德佳园、明月江南、清水湾等养老服务项目，新增养老床位400张，支持养老机构发展助老食堂10个、家庭照护床位1000张，让老年人享有“身边、床边、周边”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，提高服务的可及性、多样化水平。

31、提升保障性养老服务能力。开展农村公办敬老院服务

设施和管理水平“提升年”活动，在打造“一中心，四区域”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格局基础上，全面推行公办敬老院“县管县办”运营模式，确保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“愿进全进”，其他特困人员入住率大幅提高，进一步提升敬老院在扶贫兜底保障和乡村振兴基础性作用。

32、推进医养融合发展。整合养老、医疗资源，开展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合作共建，通过养老机构同医疗机构签约、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、医疗机构建设养老机构等模式，积极推进医养融合发展。

（四）积极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。

33、突出社区治理主题。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，构建基层党组织领导、基层政府主导的多方参与、共同治理的城乡社区治理体制机制。深入推进“四社联动”，引导社会组织、专业社工、志愿者广泛参与社区治理。打造城市“和谐社区”、农村“幸福社区”示范社区建设。加快“智慧社区”建设。

34、夯实基层政权基础。依法开展第十三届村(居)委会换届选举工作。加强城市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，建立专业化、职业化、规范化社区工作者队伍。深化村级议事协商，落实“四议两公开”等民主管理制度，推动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，提高群众参与村级议事协商的主动性。完成村(社区)“牌子多”问题集中整治。建立健全村民自治领域扫黑除恶

常态化机制。

35、确保社会组织正确发展方向。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，推进社会组织党的建设“两个全覆盖”和规范化、制度化、常态化、标准化建设，引领社会组织健康发展。

36、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。严把审批入口关，加强名称审核、业务范围审定，完善征求部门意见和组织专家评估机制，落实社会组织成立与党组织设立同步审批要求。严把活动管理关，强化社会组织非营利、去行政化、内部治理等监管，规范社会组织政治行为、资金往来、重大活动与涉外合作等。严把执法出口关，健全执法机制，创新执法手段，开展联合执法。

37、激发社会组织活力。每个城市社区培育 3-5 个社区社会组织。建设市社会组织公益中心、街道分中心。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、公益慈善、服务困难群体、区域发展等国家战略以及品牌创建等活动。

38、完善专业社工发展体系。加快建立健全镇街社会工作人才制度体系，构建枢纽型、立体型、综合型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平台载体。在 7 个镇街开展社工服务站试点工作。推行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，建立“政府转移、社会承接”常态化工作机制。

39、提升志愿服务水平。加大财政支持力度，完善激励机制，建立多层次、多样式的志愿者表彰奖励制度。建立新型社

会动员和志愿服务项目机制，规范志愿服务发布、记录、证明等事项，提高志愿服务的参与面、覆盖面，年提高志愿者注册率 2-5 个百分点。

（五）深化专项行政和社会事务管理改革。

40、加强平安边界建设。做好县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，开展界桩管理员培训，明确目标任务，及时掌握边界地区动态，保持边界地区和谐稳定。

41、优化行政区划调整。加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法规学习，开展优化行政区划设置综合调研工作，提高行政区划设置的前瞻性和科学性。加强行政区划调整方案论证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。

42、加强地名管理规范化建设。贯彻《地名管理条例》，严格执行《关于城区道路及居民小区等命（更）名的暂行办法》，规范地名命名更名程序，巩固清理整顿不规范地名成果。根据全市路网规划，编制全市地名中长期规划。

43、持续做好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工作。根据国家、省市地名普查工作任务要求，重点开展图、录、典、志等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转化。

44、开展“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”工作。建立精神障碍患者数据库，不断丰富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形式、构建服务转介工作机制和社区支持网络。

45、建立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公共服务制度。加强

救助管理机构建设，优化服务能力，倾心为流浪乞讨人员提供心理辅导、行为矫治、社会融入和职业技能培训、落户安置等服务，促进其回归家庭和社会。开展好“夏季送清凉”、“冬季送温暖”活动。

46、加强殡葬管理。加强殡仪馆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，环保升级改造火化机，确保火化率达到100%。规范殡仪车辆管理，实现遗体运输由殡仪馆承办，确保服务时效。建立健全红白理事会，确保作用发挥明显。

47、优化殡葬服务。将《滕州市殡葬设施专项规划（2019-2035）》纳入国土空间规划，有序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，坚持“建、管、用”并重，推进“网络祭扫”等“互联网+殡葬服务”，创新殡葬服务供给，满足群众多元化需求。

48、提升婚姻登记工作水平。贯彻《民法典》，依法依规开展婚姻登记工作，确保登记合格率100%。完善婚姻登记管理规范 and 信用体系，大力推进婚姻登记信息化建设，完成历史档案分类整理、审查核对、数据补录工作。加强婚介行业事中事后监管。

49、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。为婚姻当事人提供婚前、婚姻家庭关系、离婚心理疏导等服务，宣传引导当事人树立正确婚姻家庭观念，落实协议离婚冷静期制度，降低离婚率，促进社会和谐。

50、开展婚俗改革试点工作。广泛宣传婚俗改革重大意义，

培育文明向上婚俗文化，发挥村规民约、居民公约在构建婚俗新风中的重要作用，坚决抵制天价彩礼、铺张浪费等不正之风。创新颁证形式，建立特邀颁证制度，打造有厚重传统文化、鲁南地方特色、现代时尚因素、文明又节俭、隆重又热烈的集体婚礼品牌。建设婚姻文化多功能展厅 1 处。

（六）推进民政事业安全发展。

51、落实一岗双责，绷紧安全生产“责任弦”。深入开展“民政系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三年行动”（2020-2022）。深化“安全民政”品牌建设，实现“四个一”工作目标：建立一套民政机构安全标准化方案、创建一批安全示范民政服务机构、创新一个民政安全监督平台、打造一支优秀民政系统安全工作者队伍。

52、深化信访制度改革，发挥联系群众“纽带”作用。以“信访信息系统”为基础，开通四级网上信访投诉平台，拓宽网上信访“绿色”渠道，及时回应群众反映问题。落实领导干部接访制度，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，把矛盾和问题化解在基层、解决在萌芽状态。

53、防范化解民政领域重大风险。围绕“平安民政”建设，毫不松懈抓好民政领域常态化疫情防控，坚决做到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。落实应急值守、重特大事故报告等制度，完善各项应急预案，确保民政服务机构和服务对象安全，坚决防止冲击社会道德底线事件的发生。

54、加快“智能民政”发展。贯彻落实网络强国、数字中国、智慧社会战略部署，推进“互联网+民政服务”，推进全程网办和流程再造改革，编织政务服务“一张网”，提升大数据应用能力，打通为民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，传递“指尖上”的民生温度，为新时代民政高质量发展提供新优势、构筑新支撑。

